

共青团陕西省委文件

陕团发〔2025〕17号

共青团陕西省委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青年文化建设 助力 加快建设文化强省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团委、省直各团工委，各企业团委、高校团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陕西省委关于加快建设文化强省的意见》精神，进一步统筹做好青年文化建设工作，经2025年共青团陕西省委第18次书记会议研究同意，现将《关于进一步加强青年文化建设 助力加快建设文化强省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

们。请各地、各单位结合实际，持续推动贯彻落实。



共青团陕西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青年文化建设 助力加快建设文化强省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陕西省委关于加快建设文化强省的意见》精神，充分发挥全省各级团组织在引领青年、凝聚青年、服务青年中的重要作用，团结带领广大三秦青年为加快建设文化强省、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陕西新篇章贡献青春力量，结合我省共青团和青年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学笃行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牢牢把握“两个结合”的根本要求，坚定文化自信，秉持开放包容，坚持守正创新，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满足青年精神文化需求、促进青年全面发展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团结带领广大青年自觉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为陕西加快建设文化强省注入强劲青春动能。

（二）工作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始终坚持党对青年文化建设的全面领导，把牢政治方向，确保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在青年文化工作中得到不折不扣贯彻落实。

坚持青年为本。尊重青年主体地位，聚焦青年文化需求，激发青年创造活力，让青年成为文化建设的积极参与者、重要创造者和最大受益者。

坚持传承创新。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在青年中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使中华民族的文化基因与当代文化相适应、与现代社会相协调。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规划，促进青年文化建设与全省文化发展大局深度融合，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发展。

坚持务实实效。聚焦文化强省建设目标任务，项目化运作、品牌化打造、体系化推进，确保各项工作落地生根、取得实效。

（三）主要目标

到 2030 年，全省青年思想政治引领成效持续增强，对党的创新理论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更加坚定；青年文化自信更加深厚，成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生力军；青年文化创造活力充分迸发，推出一批具有陕西特色、时代气息、青春风貌的文化精品；青年文化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形成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富有活力的青年文化人才体系；青年文化工作格局更加完善，建成一批功能健全、各具特色的青年文化阵地，打造一批影响力大、美誉度高的青年文化品牌。

到 2035 年，陕西青少年文化素养全面提升，文化创新创造

能力显著增强，青年在文化强省建设中的贡献度大幅提升，共青团在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中的积极作用更加彰显。

二、重点任务

（一）聚焦以文铸魂，着力强化青年思想政治引领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青年化”阐释。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青年的工作体系，持续打造具有陕西特色的“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等产品，建强全省青年讲师团、红领巾巡讲团、红领巾讲解员队伍，深入基层开展分众化、互动式宣讲。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的青春解读，推出一批通俗易懂、生动活泼的融媒体产品。

筑牢青年理想信念根基。充分利用陕西丰厚红色资源，深入开展“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等主题教育活动，组织青少年走进革命旧址、纪念场馆，开展沉浸式、体验式学习。加强“四史”宣传教育，特别是党领导下的青年运动史研究挖掘，引导青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繁荣发展青年哲学社会科学。支持青年理论工作者参与重大课题研究，鼓励围绕习近平文化思想陕西实践、中华文明探源、红色文化传承等方向产出高质量研究成果。发挥高校共青团作用，加强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支持相关学生社团发展。

（二）聚焦以文传脉，着力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青春传承

深入实施青春传承中华文脉工程。系统梳理和保护陕西历史

文化资源，支持青年参与文化遗产保护、考古发掘、非遗传承等工作。深入开展“中华文脉传三秦”主题活动，通过“三秦风物”推介、“书香青春”阅读、非遗寻访、文旅研学等多种形式，引导青年感悟中华文化魅力。

创新传统文化表达传播方式。推动秦腔、皮影、老腔、陕北说书等传统艺术走进青年，鼓励运用动漫、游戏、短视频、数字艺术等现代科技手段进行创新表达。打造“青春中国节”品牌，围绕传统节日开展富有时代气息和青春特色的文化活动。支持创作蕴含陕西文化元素的网络文学、影视剧、歌曲、舞蹈等文艺作品。

构建青少年文明标识体验体系。引导青少年参与黄帝陵、兵马俑、延安宝塔、秦岭、华山等中华文明标识地、人文景观地的保护宣传和价值阐释。推动建设一批面向青少年的文化体验基地、研学实践营地，开发精品研学线路，让青少年在行走中读懂中华文明、提升文化素养。

（三）聚焦以文育人，着力创新红色文化传承弘扬

加强革命文物和红色资源的青年化运用。参与推进安吴青训班旧址、中央青委延安旧址、冯庄团支部旧址等青运史遗址的保护修缮，支持青年志愿者、少先队员参与革命旧址保护、讲解服务。推动红色场馆与高校、中学团委结对共建，开发适合青少年特点的展览内容和教育项目。深化延安精神、照金精神、南泥湾精神、西迁精神等研究阐释和青春解读。

打造红色教育实践精品。持续开展青年五四奖章暨新时代青年先锋奖选树、“好青年”故事征集活动，挖掘宣传青年典型。组织青少年重走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足迹，开展“三秦学子圣地行”探寻体验活动等。创新“十八岁成人仪式”“入团入队仪式”等载体，增强仪式的庄重感和感染力。

繁荣发展红色文艺创作。鼓励青年创作展现党的光辉历史、伟大建党精神、陕西红色故事的文艺作品。支持“陕派话剧”、红色影视、革命题材歌曲、话剧等创作传播，举办青年红色文化艺术展演活动。

（四）聚焦以文润心，着力丰富青年精神文化生活

提升青少年文化产品与服务供给质量。实施陕西青年文化精品工程，加大对优秀青年文化作品的扶持和推广力度。完善“青少年文化精品”征集展示机制，搭建作品孵化平台。深化“送文化下乡”“文艺进社区”“高雅艺术进校园”等活动。

拓展青少年文化空间阵地。推动“青年之家”、青少年宫、团属宣传舆论平台等阵地提升文化服务功能。鼓励支持高校、企业、园区建设特色青年文化空间。联动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等公共文化机构，面向青年开展文化讲座、艺术培训、展览展示活动。

培育积极向上的青少年文化风尚。深入开展青少年网络素养提升行动、“护苗行动”，倡导文明上网、理性表达。建强青少年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引导青少年自觉抵制造谣造谣、“饭圈”文

化、网络暴力、直播打赏乱象等，共同做好网络防沉迷、反诈骗。弘扬志愿精神，深化文化志愿服务。加强青年婚恋观、家庭观教育引导。开展“青春建功”行动，引导青年在岗位实践中创造精彩、实现价值。

（五）聚焦以文兴业，着力引导青年投身文化创新发展

激发青年文化创造活力。支持青年在文化创意、设计服务、动漫游戏、数字出版、网络视听等领域创新创业。举办青年文化创意大赛、创新创业交流会，搭建项目展示、资源对接平台。鼓励青年参与“文化+科技”“文化+旅游”“文化+金融”融合创新。

助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组织青年开展文旅资源调研、产品设计、营销推广，为文旅产业发展建言献策。培养青年文旅人才，发展青年文旅志愿者队伍。推广“三秦文化青春市集”模式，促进非遗产品、文创产品消费。引导青年树立文明、健康、绿色旅游观念。

培育青年文化人才队伍。建立健全青年文化人才培养、发现、推荐、激励机制。加强与文化名家、艺术大师的联络，发挥传帮带作用。关注扶持新兴青年文化群体（如网络作家、独立音乐人、自由美术工作者、青年非遗传承人、文化文旅类主播博主等），为其成长发展提供支持。

（六）聚焦以文传声，着力拓展陕西文化青春传播

加强融媒体青年文化传播矩阵建设。做强团属新媒体平台，入驻青年聚集的网络平台，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青年

文化传播体系。提升内容生产能力，策划推出一批传播陕西文化、展现青年风采的爆款产品。深化与主流媒体、商业平台合作，扩大传播声量。

提升对外青年文化交流水平。进一步依托中国—中亚青年领导人交流营、港澳青年“看祖国”三秦文化行等品牌项目做好对外青年文化交流。支持青年参与国际性文化节、艺术展、论坛赛事。鼓励青年用外语、新媒体等方式向世界讲好陕西故事、中国故事，展现中华文化独特魅力。

深化省内外青年文化交流互鉴。加强与其他省份青年组织在文化领域的交流合作。推动省内不同地区、不同领域青年之间的文化交流活动，促进文化相互学习、共同进步。

三、组织实施与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团组织要切实担负起政治责任，将助力文化强省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纳入整体工作部署。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负总责，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要主动向同级党委汇报工作，争取重视支持。

（二）健全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各级共青团与文化、旅游、教育、文物、广电等部门的协同联动机制，完善全省团组织上下联动、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探索建立社会化运作机制，积极引导企业、社会组织参与青年文化建设。

（三）强化资源保障。积极争取财政资金对青年文化项目的支持。鼓励社会资本投入青年文化事业产业。盘活团内现有资源，

优化配置方式。加强青年文化阵地建设和管理。推动将青年文化人才培养纳入各地人才工作体系。

（四）完善评估激励。建立青年文化工作评估指标体系，将相关工作成效纳入共青团考核评价内容。对在文化强省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青年集体、个人和优秀文化项目、作品予以表彰奖励。加强经验总结和典型宣传，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青年文化建设的良好氛围。

（五）建强工作队伍。加强共青团宣传文化工作队伍建设，提升专业素养和能力水平。注重发现和培养青年文化骨干，发挥其示范带动作用。团结凝聚广大青年文化工作者，为建设文化强省贡献智慧力量。

全省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要在省委和团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勇担使命、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助力加快建设文化强省、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陕西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